

##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今日接到控股股东林海峰先生的通知，获悉林海峰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
林海峰	是	34,000,000	2017.01.17	2018.12.25	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	12.92%
		14,000,000	2018.07.12	2018.12.25		5.32%
合计	——	48,000,000	——	——	——	18.24%

#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林海峰先生共持有本公司 263,147,261 股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9.10%；林海峰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173,436,254 股股份，占林海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65.91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.18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26日